

检察日报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检察院主管 检察日报社主办

安徽省亳州市谯城区人民法院

徐晓芬、乐联（安徽）连锁超市有限公司、乐联（浙江）企业管理有限公司、陈光亮、胡耀星：本院受理原告亳州鼎诚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与你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一案，案号：(2026)皖1602民初15668号，因采取其他方式向你无法送达，现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的规定，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变更诉讼请求申请书、追加被告申请书、应诉通知书、告知当事人权利义务书、举证通知书、民事诉讼风险提示书、开庭传票、告知审判组织人员通知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举证期限和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十五日内，本案定于2026年9月23日8时30分在亳州市谯城区人民法院第八法庭依法公开开庭审理此案。逾期将依法判决。

安徽省亳州市谯城区人民法院

本公告刊登在2026年8月3日检察日报社正义网 - 公告在线网
(本公告从“正义网”下载，下载时间：2026年8月3日)